关于《浙江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发展规划（2023—2030年）（征求意见稿）》的编制说明

一、编制背景和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要求，2023年1月，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省环科院成立规划编制工作组，启动规划编制工作，明确规划基准年为2022年，规划期限为2023年至2030年，规划内容主要为浙江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工作。6月底，完成全省目录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数据统计分析及需求预测等。7月底，多次赴杭州、绍兴、台州等地开展调研。8月底，形成《浙江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发展规划（2023—2030年）（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划）。9月，组织召开《规划》企业座谈会和专家论证会，经专家论证通过后形成《规划》（征求意见稿）。

二、总体考虑和特色亮点

（一）在目标定位上，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为目标，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健全管理制度和扶持政策，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循环利用体系，切实解决老百姓身边突出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污染问题，推动我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取得新成效，为我省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贡献力量。

（二）在任务设置上，坚持因地制宜问题导向。根据浙江省实际，提出依托“无废城市”建设平台作用，健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体系，积极发展“互联网+回收”模式。在推动名录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置能力匹配基础上，作为数字化大省对名录外报废服务器回收处理工作提出了新要求。明确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督促企业做好拆解处理活动的环境污染控制要求，同时要求强化产业生态链建设，提高拆解产物深度处理能力。

（三）在补齐短板上，做好能力缺口预测评估。做好数据分析和能力评估，针对新九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通过省内目前已建规模化的九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能力，结合2025及2030年相关预测结果，做好全省能力需求分析，逐步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以循环经济为核心的生态经济体系。建立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行业协会和公众广泛参与”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处理机制，逐步提高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规范拆解处理比例。

（四）在管理能力提升上，突出数治协同。把数字赋能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快“浙里无废”平台中“电器电子产品”功能模块开发，实现企业数字化管理平台与该平台的互联互通。探索电子赋码，实现电器电子产品从产生、收集、回收、处理全过程“一码追溯”。提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监管治理能级。建立健全各级政府与各级主管部门联动机制，形成齐抓共管格局。

三、规划主要内容

《规划》（征求意见稿）共包括总则、现状与问题、需求预测、目标和任务、保障措施等5方面内容。

（一）总则

一是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顺应新形势新要求，以全面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为目标，聚焦我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体系的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健全管理制度和扶持政策，畅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产生、回收、处理全链条，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循环利用体系、助力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做大做强优势绿色产业，切实解决老百姓身边突出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污染问题，推动我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取得新成效，为我省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贡献力量。

二是基本原则。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利用，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坚持问题导向、因地制宜，坚持技术创新、数字赋能。

（二）现状与问题

一是浙江省区域概况及全省城乡居民主要电器电子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和变化趋势情况。同时详细描述了浙江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产生现状、回收现状、处理现状。

二是前期规划执行情况及主要成效。前期规划执行以来全省高度重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建立了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行业协会和公众广泛参与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处理机制，全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处理拆解能力显著提升，监管体系不断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污染的防治水平进一步提高。

三是存在的问题。分析了回收网络建设、拆解能力布局、部门联动及信息化监管、“无废城市”建设相关工作任务落实、公众参与意识增强等五方面的问题。

（三）需求预测

一是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内的“四机一脑”和新增九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行了中期2025年、远期2030年报废拆解量预测，二是做好全省处理拆解能力需求分析，对全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拟建项目进行了汇总，逐步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以循环经济为核心的生态经济体系。

（四）目标和任务

一是三大工作目标：

1.废弃产品回收体系覆盖完善。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要求，加快回收处理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创新“互联网+回收”模式，全面提升资源回收效率，以循环发展推动碳达峰碳中和。

2.拆解处理能力布局科学。加快新增九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目录外服务器等规范拆解处理能力建设，全省各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本满足实际需求，拆解智能化、自动化水平显著提升。建设一批“排放清洁、技术先进、管理规范、拆解安全”的行业标杆企业。“四机一脑”等产品规范拆解率达到99%以上，拆解产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5%以上。

3.循环发展体系基本构建。逐步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以循环经济为核心的生态经济体系。建立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行业协会和公众广泛参与”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处理机制，逐步提高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规范拆解处理比例，加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循环经济发展理念宣传教育，加强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和处理企业的支持和监管。

二是五大主要任务：

1.创新回收模式，拓宽规范收集渠道。（1）发展“互联网+回收”模式。推动传统回收方式向“互联网+回收”模式转型。（2）健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体系。充分发挥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的平台作用，推进城市环卫系统和再生资源系统“两网融合”完善城市社区和乡镇合理布局回收站点，实现应收尽收，提高回收行业组织化水平。（3）深化生产者与处理企业联动。推行生产者责任延伸模式，把生产者对其产品承担的资源环境责任从生产环节延伸到产品设计、流通消费、回收利用、废物处置等全生命周期。（4）加强从业人员管理。结合废旧家电回收骨干企业培育，推动废旧家电回收个体人员组织化管理。

2.匹配拆解能力，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1）推动拆解处置能力匹配。加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年版）》新增的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等九小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项目布局和能力匹配建设。根据我省实际以资源利用最大化、环境污染最小化为目标，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能够妥善回收、梯次利用、再制造和资源化为基本原则，建设匹配拆解处理能力。（2）提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的技术水平。继续提升打造1家以上全国领先标杆拆解企业。（3）强化产业生态链建设，提高拆解产物深度处理能力。鼓励拆解企业延长项目生产线，推动拆解产物在企业内资源化利用。

3.增强管理能力，提升全面监管水平。（1）强化数字化监管能力。加快“浙里无废”平台中“电器电子产品”功能模块开发，实现企业数字化管理平台与该平台的互联互通。探索电子赋码，实现电器电子产品从产生、收集、回收、处理全过程“一码追溯”。（2）加强法规标准建设。推动省级相关行业协会制定并发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等领域团体标准。研究制定城市社区废旧家电回收站点设置标准，提高废旧家电回收、存放的便利性。（3）严厉打击非法拆解活动。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督查检查机制，不断完善生态环境部门与公检法等相关部门的联动执法、联合督办信息共享等机制，深入开展废弃电子产品处理行业督查检查，依法严厉打击违法拆解、非法转移或倾倒危险废物等行为。

4.加强政策支持，做好示范引领效应。落实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的税费优惠政策。总结一批特色鲜明、行之有效的创新模式和典型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5.加大宣传教育、推动舆论引导。大力传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污染防治相关内容。加强家电安全使用年限标准宣传，引导消费者树立“以旧换新”等绿色消费理念,营造社会共建良好氛围。

（五）保障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的平台作用，明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全过程监管职责，建立健全各级政府与各级主管部门联动机制，形成齐抓共管格局。

二是强化要素保障。落实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的税费优惠政策。开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企业资源环境绩效评价，促进政策资源向优秀企业倾斜。

三是强化多元参与。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做好激励与约束并重。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公益组织、产业联盟、公众与舆论监督等积极作用，推广低碳循环发展理念，形成全民参与新风尚。